

证券代码：301617

证券简称：博苑股份

公告编号：2026-016

##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 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博苑股份”）于2026年4月22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为使公司名称能更准确地反映公司的业务发展方向和未来战略规划，更好地提升企业品牌形象和品牌价值，公司拟对公司名称、证券简称进行变更。同时，鉴于公司2025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实施后，总股本由133,640,000股变更为173,732,000股，公司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33,640,000.00元变更为人民币173,732,000.00元，根据《公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上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年度股东会并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现就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 一、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的说明

本次公司拟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公司全称拟由“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证券简称拟由“博苑股份”变更为“博苑新材”，英文全称对应变更，证券代码保持不变。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 事项       | 变更前            | 变更后           |
|----------|----------------|---------------|
| 公司名称（中文） |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 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

|            |   |  |
|------------|---|--|
| 公司名称（英文）   | Shandong Boyuan Pharmaceutical&Chemical Co.,Ltd | Shandong Boyuan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 |
| 证券简称（中文）   | 博苑股份  | 博苑新材   |
| 证券英文简称（不变） | BOYUAN PLC                                      |  |
| 证券代码（不变）   | 301617  |  |

## 二、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变更原因说明

公司深耕精细化工行业十余年，现已发展成为细分行业龙头企业之一。公司始终聚焦主业、精耕细作，坚持科技创新驱动发展战略，持续向高附加值、高技术壁垒业务领域拓展升级。依托现有碘系列产品稳固的市场地位与品牌优势，公司积极向下游产业链延伸，重点布局新材料、新能源等核心赛道，不断强化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能力。

公司原名称中“医药化学”行业属性特征显著，在品牌传播中易与医药类企业产生认知混淆，限制了品牌差异化打造与多领域业务拓展。随着公司产业链不断延伸、业务边界持续拓宽，原有名称已无法全面、准确反映公司主营业务构成与未来战略布局。本次拟将公司名称变更为包含“新材料”的新名称，可有效突破原有行业属性局限，显著提升品牌辨识度与市场认知度，使公司名称更加契合以创新研发为核心的科技型企业战略定位。

综上，本次变更公司名称及证券简称，更契合公司业务发展实际与产业布局优化方向，有助于进一步提升品牌形象、增强综合市场竞争力，精准体现公司长期发展战略。变更后的公司名称与公司实际经营情况高度匹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 三、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相关情况

公司拟定的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为：以 2025 年 12 月 31 日的总股本 133,640,000 股为基数，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 元（含税），共计派发现金股利人民币 26,728,000.00 元（含税）。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不送红股，以此计算拟增股本 40,092,000 股，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 133,640,000.00 元变更为人民币 173,732,000.00 元，公司总股本将由 133,640,000 股增加至 173,732,000 股（最终股数以转增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计算数据为准）。根据《公

司法》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需对公司注册资本进行变更。上述注册资本变更以《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于 2025 年年度股东会通过为前提。

#### 四、《公司章程》修订情况

根据《公司法》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上述情况，公司拟修订《公司章程》相关条款。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

| 原章程内容  | 修订后的章程内容   |
|--|--|
| 第一条 为维护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并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章程。 | 第一条 为维护 <b>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b> （以下简称“公司”或者“本公司”）、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市公司章程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并结合本公司实际，制定本章程。 |
|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br>中文名称：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br>英文名称：Shandong Boyuan Pharmaceutical & Chemical Co., Ltd.  | 第四条 公司注册名称： <b>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b> 。<br>中文名称： <b>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b><br>英文名称： <b>Shandong Boyuan Advanced Materials Co., Ltd.</b>  |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364 万元。  |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b>17,373.20</b> 万元。  |

除上述条款修订外，《公司章程》其他主要内容不变。修订后的《公司章程》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 年 4 月修订）。

## 五、其他事项说明

1、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证券代码保持不变，仍为“301617”。

2、根据《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企业名称登记管理规定实施办法》等规定，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事项已经市场监督管理部门预先核准，取得《企业名称自主申报变更告知书》，尚需提交市场监督管理部门审核并履行相关变更登记程序。

3、公司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是基于公司战略规划及长远发展需要，符合公司战略规划和整体利益，不涉及公司主营业务重大调整，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4、公司名称变更后，公司的法律主体未发生变化，公司名称变更前签署的合同不受名称变更的影响，仍将按约定的内容履行。同时，公司相关规章制度等涉及公司名称的，后续将做相应修改。

5、本次拟变更公司名称、证券简称、公司注册资本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并将以特别决议方式进行审议，需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6、为了保证上述事项的顺利进行，公司董事会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员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章程备案并签署相关文件，授权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次相关工商变更登记及章程备案办理完毕之日止。上述变更最终以市场监督管理部门核准登记为准。

7、上述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及向市场监督管理部门申请办理变更登记与备案手续，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二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 3、第二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4、《山东博苑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章程》（2026年4月修订）。

特此公告。

山东博苑医药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4日